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水土保持工程  
科 目：土壤沖蝕原理與控制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請解釋正常沖蝕與加速沖蝕，以及該二種沖蝕狀態下是否出現蝕溝？若有出現蝕溝時可採用何種水土保持處理單元？(20 分)
- 二、農牧用地於耕犁完成後因逕流集中而出現寬度及深度分別大於 0.4、1.5 公尺之蝕溝，請論述其影響因子，以及在不影響農業耕作下，將蝕溝轉變為排水路之可施作方式。(20 分)
- 三、試述土壤沖蝕量觀測試區之類型與量測方法。(20 分)
- 四、山坡地於開發期間遇豪雨因水蝕過程而造成土壤流失時，請依其發生機制配置臨時安全排水系統。(20 分)
- 五、請將土壤袋、截洩溝、截水溝、不透水塑膠布、臨時沉砂處理、遮蔽網(黑網)、施工圍籬等七種處理單元填註於附圖適當區位藉以進行緊急水土保持處理，並說明其規劃理由。(20 分)

